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A/CONF.172/5/Add.1
20 April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减少自然灾害世界会议

日本横浜
1994年5月23日至27日

临时议程项目10(f)*

减少自然灾害: 预报系统

技术会议

增 编

自然灾害的预测和预报以及
国家机构和国际机构的作用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气象署
朱利安·C·R·亨特教授演说摘要

关于工作方针的演说

* A/CONF.172/1。

1. 自然灾害是自然现象引起的。这样的自然现象可分为三类：(a) 地球、大气和海洋等地理“系统”的急剧不稳定活动引起的极端不稳定现象；如火山爆发和热带旋风；(b) 地球物理系统的固有易变性和紊乱行为达到顶点时产生的大规模“易变”现象，如长期降雨、埃尔尼诺振荡和极端水热活动；(c) 十年或长期的全球变化，这些变化可能有人为原因，导致沙漠化或海洋浮游生物严重丧失等灾害。

2. 在发生上述任何主要现象以后，可能出现同样有害的次要现象，如火山爆发引起的泥石流或海啸。这些自然现象是否造成灾害，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受影响地区的准备程度和抗灾能力，即它们的易受害性。对不同种类的自然现象的预测有两类：第一，根据以前自然现象的数据进行的预防性预测或危险评估；第二，通过观察和计算对具体主要自然现象的实时预测，这种预测可能使用确定性方法，也可能使用确定性和统计性两种方法。对(a)类现象的预测是在某些初步观察之后；对(b)和(c)类现象的预测是在自然现象尚未出现任何迹象之前。对海洋—大气系统的不同活动的预测可以持续几天到几年。对主要活动的地点、性质和规模作出预测或获悉之后，对许多(不是全部)种类的次要现象便可以通过当地的地球物理数据(如卫星获取的数据)和有关过程(如岩浆流动、洪水波浪等)的计算模型进行越来越精确的预测。

3. 拟提交大会的这份文件叙述了预测和预报的工作安排，以及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的地球物理和灾害或应急中心如何参与这些活动。为了建立一个关于这些中心在国家之间发布、接收和执行预测和预报结果的令人满意的制度(包括广播媒介的使用)，需要在政府间一级认真谈判一项程序。已通过世界气象组织议定了某些气象和火灾方面的程序；涉及其他地球物理和灾害的程序也已商定。由于可能引起灾害和应急中心在应变上的混乱，不妨调查是否有可能为这些情况制定类似于世界气象组织所开发的那种程序。

4. 该论文的最后部分审查了制定减灾十年期间改进预测的目标的必要性，认为在这之前应确保现行方法(基线方法)的准确。说明目的和目标，将会使政府和援助国提供更多的财政支助。